

论鲁迅小说中的“伤痕”意象

苗昱菲

(厦门大学 人文学院, 福建 厦门 361001)

摘要: 鲁迅小说中的“伤痕”意象反映了鲁迅独具匠心的艺术构思。在他的作品里, 许多人物身上都带着伤疤: 祥林嫂脑袋上的窟窿、孔乙己脸上的伤痕、高尔础眉棱的癍痕、国王头骨的疤痕, 这些伤疤的出现, 与人们的审美理想背道而驰, 但是却暴露了丑陋的现实存在, 鲁迅通过对“伤痕”意象的描绘, 揭示了国民的劣根性, 折射了整个社会的弊病, 反映了封建社会的残暴, 控诉了封建思想对人们心灵的戕害。

关键词: 鲁迅小说; 伤痕意象; 封建社会; 国民性

中图分类号: I207.4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674 - 5639 (2019) 02 - 0126 - 07

DOI: 10.14091/j.cnki.kmxyxb.2019.02.020

On the Image of Scar in Lu Xun's Novels

MIAO Yufei

(School of Humanities, Xiamen University, Xiamen, Fujian, China 361001)

Abstract: The images of scars in Lu Xun's novels reflect his unique artistic conception. In his novels, scars are found on skins of many figures, such as scars on Sister Xianglin's head, Kong Yiji's face, Mr Gao's left eyebrow and the king's skull. All these scars challenge people's traditional views of aesthetics, however, they also expose the ugliness of reality. Lu Xun reveals common people's the inferiority and the weakness of the whole society through describing the scar images. In addition, he deeply condemns the feudalism society which made a great harm to the ordinary people in their minds. 7

Key words: Lu Xun's novels; the scar images; feudal society; national characters

作为中国现代文学的奠基人, 鲁迅以其先进的思想和丰厚的创作成为一个时代的标记。他的作品不仅对“五四”文坛产生巨大的影响, 直至今日, 也依然具有无可比拟的价值。在本文中, 笔者将目光聚焦于鲁迅小说中的“伤痕”意象, 通过细致的分析, 探索“伤痕”意象所独有的艺术魅力和深刻内涵。

一、鲁迅小说中的四种“伤痕”意象

(一) 祥林嫂额头的伤疤

在鲁迅所有描写伤疤的作品中, 小说《祝福》中的“伤痕”最具有代表性, 它“记录”了一个女人悲惨人生的全过程, 是她悲剧命运的写照。在

《祝福》中, 对伤疤的描写共有三处, 分别借不同人之口在不同的环境下说出, 表现了祥林嫂所遭遇的不同境遇, 预示着她命运的转变。

第一处是在卫老婆子和四嫂的谈话中对“伤痕”进行了详细的描述: “他们一不小心, 一松手, 啊呀, 阿弥陀佛, 她就一头撞在香案角上, 头上碰了一个大窟窿, 鲜血直流, 用了两把香灰, 包上两块红布还止不住血呢”^{[1]117-118}。这段是唯一一次对伤疤的正面描写, 它向我们介绍了伤疤的由来, 更丰富了祥林嫂的性格特征。在此之前, 我们只知道祥林嫂是个勤劳质朴、善良能干的封建社会的传统女性, 没想到她骨子里还存在着反抗精神, 虽然她的“宁死不从”是为了恪守“从一而终”

收稿日期: 2019 - 01 - 10

作者简介: 苗昱菲 (1993—), 女 (蒙古族), 内蒙古赤峰人, 硕士, 主要从事中国现当代文学、女性文学研究。

的旧道德，但是她的行为本身仍具有先进性。她的伤痕是她向命运抗争的一个标志，她甚至愿意以付出生命的代价来争取自己想过的生活，因此这个“伤痕”是她为自己挂上的一个“烈女”勋章。在封建社会，这种行为本应是受到赞扬的，但是祥林嫂的孤军奋战最终没能敌过宗族的力量，她被迫接受改嫁，成为封建社会的牺牲品，也正是由于结果的转变，她的伤痕也转换了性质，成为她“不贞”的标志，当她再带着这个伤痕回鲁镇的时候，她本就悲惨的命运变得雪上加霜。

第二处是祥林嫂逢人便说自己的遭遇，柳妈听后感到十分不耐烦，于是拿“伤痕”的事反驳她，让她语塞。起先，人们听到祥林嫂的故事，看到她的伤痕还会为她流下同情的泪水，但是祥林嫂不断地重复自己的不幸，使本来就麻木的人们变得更加冷漠，不但没得到别人的怜悯反而招来他人的嫌弃和厌恶，而“伤痕”也成为别人叫她住嘴、打击她的手段。值得注意的是，鲁迅在这里是借柳妈之口说出来的，而柳妈也是《祝福》中不可小视的配角，她和祥林嫂有着很多相似之处，不论是身份地位还是生存境遇，柳妈无疑都应该是祥林嫂的“知音”，然而就是这个最能感同身受的人都站在祥林嫂的对立面奚落她的伤疤，足以见得祥林嫂在人们心中的地位是何等的低下，所以祥林嫂的伤痕也注定了她最后不会有好结果。

第三处是借大家之口说出，和柳妈的谈话后人们发现了一个新的话题，那就是祥林嫂的伤痕，大家把讥讽伤疤作为闲暇之时的娱乐消遣，对疤痕进行大肆地嘲笑，最后就连祥林嫂自己都觉得这是耻辱的标记，开始质疑自己先前的反抗，认定自己有罪，甚至轻信柳妈的迷信说法，把自己辛辛苦苦赚的钱都去捐了门槛。这时候的伤痕，已经让祥林嫂彻底的失去了自我，一心只想着赎罪，她的精神到了崩溃的边缘，她的生命也即将走到尽头，她已经完全被她所生活的环境排斥在外，她的命运已不可改写。

三次描写，层层递进，由最开始的符合伦理道德到成为不忠贞的耻辱再到带有罪孽的笑柄，伤痕性质的演变也显示了祥林嫂一步一步走向死亡的过程，鲁迅仅用一个“伤痕”就描绘了封建社会下层妇女的一生，也让我们看到了世人的愚昧与无知，社会的人情冷暖、世态炎凉。

（二）孔乙己身上的伤痕

《孔乙己》中的咸亨酒店是封建社会的一个缩影，在这个三教九流混杂的地方，孔乙己作为“站着喝酒而穿长衫的唯一的人”^{[1]16}，常常是人们取乐的来源，嘲笑他的伤痕已经成了这里人的共同乐趣，每当他来吃酒，人们总要调侃他：“孔乙己，你脸上又添上新伤疤了！”^{[1]16}即使孔乙己对他们不予理睬，那些看客也还是会继续高声嚷道：“你一定又偷人家的东西了！”^{[1]16}接着再把他被打的经过添油加醋的戏说一遍。此后，人们每每谈起孔乙己，总记得他“皱纹间时常夹些伤痕”^{[1]16}，他常常因偷东西而被打。

孔乙己的伤痕既是他咎由自取的结果，也是封建社会科举制度毒害所致。在那个“万般皆下品，唯有读书高”的旧社会里，科举入仕是所有读书人一辈子的理想，穷苦之人指望通过科举来当官发财，为此不惜穷尽一生，然而最终能走上仕途的却寥寥无几，孔乙己就是众多失败者中的一个。平日里，他一心只读圣贤书，为自己是个读书人而骄傲，对不识字的劳动者嗤之以鼻，但事实上，他空有一肚子的之乎者也，却连温饱问题都无法解决。被人抓到偷窃遭毒打也不知悔改，还美其名曰是“窃”，竭力维护自己读书人的颜面和尊严，殊不知那满身的伤痕已经将他的迂腐可笑尽显。

鲁迅对于他是“怒其不争”的，但同时，鲁迅也深知他的苦楚，同情他的悲惨遭遇，便也“哀其不幸”，用“伤疤”来控诉这个冷漠的社会。咸亨酒店的人们对这个可怜的读书人没有丝毫的同情心，相反，他们不顾孔乙己的恳求，一次又一次地揭开他心里的伤疤——连半个秀才也没捞到，拿他身上的伤痕作笑料，将他被打的经历当作趣闻轶事来闲谈，故意看其出丑。最为可悲的是，他给人们带来那么多的“欢乐”，却到死都无人问津，生命在这里如同草芥一般，一文不值。倘若以丁举人为代表的封建统治阶级残害了孔乙己的肉体，那么腐朽的封建科举制度和封建文化教育就直接腐蚀了孔乙己的精神，还未等这双重“创伤”愈合，麻木、好事的看客们就迫不及待地在其痛处补上几刀。最终，孔乙己终于经受不住肉体的毒打和心灵的虐杀，带着他满身的伤痕，孤独的死去了。“伤痕”印证了孔乙

已悲惨的一生，也折射了这个冷酷、畸形的社会。

（三）高尔础眉棱上的瘢痕

同样作为知识分子的高尔础，也被鲁迅以刚劲辛辣的文字大加鞭笞，将反讽艺术发挥到极致。在文中，高老夫子一出场就被塑造成一个博古通今、学贯中西的新派学者，不仅在《大中日报》上发表了脍炙人口的《论中华民国皆有整理国史之义务》，还被邀请到贤良女学校去教书，更被教务长万瑶圃尊称为“有名的学者”，可谓是出尽了风头。然而这风光的背后，却掩藏着鲁迅良苦用心的讽刺。其中，一个颇为重要也易被忽视的细节，就是高尔础眉棱上的瘢痕，从他对瘢痕的态度上，就足以窥探其丑陋的灵魂。

高老夫子左边的眉棱上有一个尖劈形的疤，那是他孩童时期偷吃桑葚从树上摔下来，不小心磕破的，由于没有及时医治，而成为永不消灭的疤痕。为此他十分苦恼，还特意留了长发，将头发中分，以图遮盖住那难看的疤尖。虽然这个方法起到一定的效果，但他仍旧害怕女学生们会注意到自己的疤痕而深感自卑和恼火，上课时，他更是将注意力都放在自己的形象上面，脑袋里的授课内容空空如也，最后只得在女学生们的嘲笑声中落荒而逃。事实上，高尔础去女学堂教书完全不是为了支持女学生的教育事业，更不是为了教书育人、宣传新思想，而是有着不堪的目的——“看看女学生”，因此他才会把时间全费在照镜子上而不用心备课，他才会对自己眉上的疤痕过于敏感，他才会在上課的时候还依然记挂着不要露出疤痕而忘记了授课内容。当他意识到自己辛苦伪装出来的“为人师表”的形象彻底崩塌，便恼羞成怒地对女学堂发出狠狠地咒骂，随即直奔赌桌继续他的老本行了。而那面可怜的镜子也被推到一边从此束之高阁，疤痕对他而言再也不是值得花费心思的事。

一个小小的疤痕，就让高老夫子“华而不实”的假学者形象跃然纸上，让他肮脏的内心暴露无遗。他表面上学富五车，积极倡导新学，仰慕高尔基等西方大文豪，实则胸无点墨，鼓吹复古思潮，连神圣的教书育人也是为了满足自己的私心和邪念，这样的人，还配称为“学者”，还有勇气去误人子弟，还被《大中日报》吹捧为“中华文坛之

幸”，难道不可笑吗？鲁迅故意将这个“打牌、看戏、喝酒、跟女人”的流氓赌棍塑造成一个博学多识又德高望重的正派学者，就是为了无情地撕破以高尔础为代表的封建卫道者们的伪装，让其出尽洋相，把言行不符、名实不副的真相赤裸裸的呈现在读者眼前，让人们在欢笑之余体会到作者对这群社会“毒瘤”的愤慨。

（四）国王头骨上的疤痕

收入鲁迅《故事新编》中的小说《铸剑》，改编自曹丕（魏）《列异传》和干宝（晋）《搜神记》中为父报仇的故事。主人公眉间尺是一个未经世事、性格优柔的少年，在他十六岁生日的时候，他突然从母亲那得知父亲的遗嘱——杀掉国王、为其报仇。虽然他深知父亲的冤屈，内心燃起了复仇的火焰，甘愿承担复仇大任，但从母亲的叹息中，他也深知复仇之艰辛和实现复仇之不易。果不其然，在即将接近国王的时候，他遇到重重阻碍，与干瘪脸少年的纠缠使他错失了报仇的最佳时机，国王也因此而得知了消息，火速逃回王宫后开始全城通缉他。就在复仇大业无望之际，“黑色人”宴之敖者及时出手相救，为其出谋划策，最终二人联合打败了国王，在一场激烈的“三头大战”中完成了复仇使命。故事到这里看似有了一个圆满的结局，但鲁迅却没有就此收笔，他在结尾处加了一个讽刺式的尾巴，让故事蕴藏了更丰富的内涵。

“三头大战”之后，现场一片狼藉，面对已被煮烂的皮肉，大臣、妃子们开始辨别哪一个国王的头骨，这时候，“伤痕”就起到了至关重要的作用。王后说王的右额上有一个疤，是做太子的时候跌伤的，搞不好骨头上也会有痕迹，话音刚落，一个侏儒就真的发现带有疤痕的头骨，就在大家欢喜的时候，却惊讶地发现了另一个头骨上有相仿的疤痕，于是场面又陷入混乱，在一番毫无结果的讨论后，大家得出了一个最妥善也最无奈的办法：将三人的头骨和王的身体一并合葬，于是这场光荣而伟大的复仇在乱七八糟的送葬仪式中结束，显得滑稽和可笑，俨然成为一场闹剧。

不得不说，国王头骨上的“伤痕”在小说里十分特别，它虽然作为意象仅出现了两次，但其作用却不可小觑。首先，“伤痕”作为身份识别的象

征，体现了强烈的社会等级观念。在封建社会，国王至高无上，被称为“九五之尊”，而下层的百姓被叫作“贱民”，高低贵贱在称呼上就得以显现。所以作为最尊贵的王，逝世后自然要举国奔丧、举行祭礼，但身为凡夫俗子的眉间尺和宴之敖者，却“不配”享有如此盛大的仪式，这也是大臣和王妃们为何要费尽心力找出国王头骨的原因。瘢痕是识别国王最重要的标志，更是高贵身份的象征，它代表了封建社会的贵贱有序和王室血统的纯正与王权的不容侵犯。就像王可以随意地杀害无辜的百姓（眉间尺的父亲），却不用负任何的法律责任，“伤痕”意象本身就体现着一种不平等的等级制度。

其次，鲁迅用“瘢痕”划清了以国王为代表的贵族与平民的界线，却又用这个意象同时消除了这种不平等，打破了等级差别，甚至以此消解了复仇的意义。当得知国王右额头骨上有疤痕时，人们仿佛看到了希望，但很快这希望就被失望所取代，因为人们在另一个较黄的头骨上发现了相仿的瘢痕，这下国王的头骨就彻底成了迷，想要准确安葬国王尸体的希冀化为泡影，不过也正因为如此，眉间尺和黑色人的头骨才得以保留，避免了像身体一样被抛之弃之的悲惨结局。在文中，疤痕原是用来分出贵贱的，却因为疤痕的相仿而恰恰消灭了等级差别，最终，百姓眼中的“逆贼”们享有了与国王同样的待遇，充满复仇意志的复仇者的头颅得以永存，受人祭拜，这也许就是鲁迅内心对于革命前景所存留的一丝期待。然而，复仇是否真的实现？复仇的目的是否达到？难道故事的结局真的因头骨合葬就圆满了吗？答案也许是否定的，之所以这样说，还要回归到“伤痕”意象上来。在分辨头骨时，最能代表身份的伤疤失去了作用，人们开始进行毫无意义的探讨，一边打着哈欠一边做无用功，仿佛讨论时间的长短才是衡量忠心的标尺，能否识别出头骨并不重要。七天后的“大奔丧”更是像例行公事一般，每个人都带着伪善的面具，装出哀戚的神色，到最后连祭拜的行列都不成样子了。更可悲的是，眉间尺和黑色人用自己的牺牲为民除害，铲除暴君，不仅没有得到肯定和赞扬，反而被“义民”们怨愤，被认为是大逆不道的逆贼。在“义民”眼中，眉间尺和宴之敖者的头能够享受和国王同样的级别待遇，是莫大的荣幸，但于这二者

来说却是无限的悲哀，因为他们复仇的真正目的并没有达到，他们只是消灭了国王的肉体，可他的愚民政策还在，百姓依然麻木不仁、愚昧无知，不分善恶、不辨是非。这场充满正义的复仇之战，只是感动了眉间尺和黑色人自己，而在百姓看来，不过是增添了一桩茶余饭后的笑料罢了。

作为身份识别的疤痕，构建起一个等级森严的封建社会，让复仇者的复仇变得崇高而悲壮。但同时，它的模糊性又解构了复仇的神圣性，让这场正义之战显得尤为可笑和荒诞，使人们在闹剧般的收场中对复仇者的献身感到悲哀，对复仇伟业的实现感到渺茫。回归到现实生活中，使人们看到了以鲁迅为代表的革命先驱在拯救国民、对抗封建势力中的艰辛与不易，迷茫与徘徊。就如眉间尺一般，先驱者们力量弱小并深知这条道路上荆棘满满，但他们依然自觉承担起去除封建顽固、改造国民性的重担，可是结局却差强人意，即使消灭了封建势力者的身躯，不愿被改造的顽劣思想却依然存在，所有的流血和牺牲都显得那样一厢情愿，这不得不令人心痛又引人深思。

二、“伤痕”意象的特点与审美价值

在以上四篇著名的短篇小说中，都或多或少出现了“伤痕”意象，可见“伤痕”描写并不是鲁迅一时的心血来潮，而是有意为之，那鲁迅为何要给作品的人物刻上“伤疤”呢？想必，这和“伤痕”意象的特点与价值有关。

（一）“伤痕”意象的特点

身体的“伤痕”具有独特性，就像被贴上了專屬的标签，让人们很容易就识别出来，甚至在很多时候，独一无二的伤痕可以进行身份的指认：《铸剑》中的结尾，眉间尺、黑色人、国王的头骨难以分辨，大臣和妃子们就企图通过国王头骨的伤疤来进行识别；《哈利波特与魔法石》中的哈利，被邓布利多藏在其姨妈家十年，直到进入霍格沃茨魔法学校，越来越多的人认出了他前额的闪电形疤痕，危险和挑战也随之而来；《奥德赛》中的奥德修斯在经历十年海上漂泊后终于回家，为了考验妻子对他的情感、避免暴露身份，他特意乔装成乞丐并将脚上的伤疤隐藏起来，直至夺回王位，他才露出伤

痕，夫妻相认。倘若没有独特的伤痕，主人公的身份就变得不明确，其存在就变得虚无，而疤痕的显露，能够获得身份的认同，被异化的自我才得以复归。鲁迅所描写的四种伤痕看似没有区别，实则各有不同：祥林嫂额头的大窟窿是她故意撞在香案角上留下的，是自我反抗的标志；孔乙己的伤痕是被丁举人等毒打所致，是被压迫的象征；国王头骨的疤痕和高尔础眉棱的疤痕都是儿时淘气摔伤造成的，是不得已的结果。同为伤痕，其出现的原因不同，所在的位置不同，导致的后果也不同，正因为如此，主人公们才具有了不同于其他角色的独特的艺术魅力。

身体的疤痕还具有永久性，不论这伤痕会引发悲伤的情感还是会带来喜悦的回忆，它都是挥之不去的印记，人们每每看到这疤痕，总能想到背后所隐含的故事。鲁镇的人们一看到祥林嫂的疤痕，就想到她的不忠，视她为不祥。咸亨酒店的人们一看到孔乙己的伤痕，就知道他又被毒打，开始尽情的嘲笑。高尔础一看到自己的疤痕，就感到自卑和怨愤，责怪父母对自己疏于照顾。这丑陋的疤痕里，藏匿着人物不堪回首的过去，是被人耻笑的把柄，是痛苦遭遇的源泉，因此人人都想拼命的遮掩。但疤痕一旦形成就很难消除，会伴随主人公一生，成为他一辈子的污点。中国古代的墨刑，就是在犯人的脸上刺字，让它永远也无法消失，使犯人不仅经受肉体的摧残，还要蒙受巨大的精神羞辱。鲁迅也是用“伤痕”来惩罚这些顽固不化的迂腐百姓，让他们的秘密和丑事公之于众，使他们不能够再隐藏和躲避，但也正是因为这样，才会有更多的人透过这“疤痕”看到弱者们的悲惨境遇，从而对整个社会进行深刻的反思。

伤痕的独特性能使主人公的形象铭记于读者的内心，伤痕的永久性又时时刻刻在提醒读者人物所遭遇的不幸。“伤痕”意象的存在本身就含有悲剧意味，经过鲁迅巧妙地运用，就具有了一定的审美价值。

（二）“伤痕”意象的审美价值

一提到伤痕，人们首先会想到丑陋，但其实伤痕是丑陋与真实的结合体。这种身体上的不美，反而会将人们的注意力转移到人物的性格和行动上来，使这个人物更加具有真实的艺术魅力，正如罗丹所

说：“自然中认为丑的，往往要比那认为美的更显露出它的‘性格’，因为内在真实在愁苦的病容上，在皱蹙秽恶的瘦脸上，在各种畸形与残缺上，比在各种正常健全的相貌上更加明显地呈现出来。”^[2]“伤痕”意象最大的审美价值便在于它的真实性和残缺性。伤痕是丑陋的，所以人们想要拼命地遮掩，这又恰恰暴露了问题的所在，真实的反映了问题。很多文学作品中，人们常常把它作为折射历史的一面镜子。在伤痕文学中，卢新华用晓华母女的“伤痕”来披露文革存在的问题以及它所带给人们的心灵与肉体的双重打击，在晓华母亲的日记中写到，“虽然孩子的身上没有像我挨过那么多‘四人帮’的皮鞭，但我知道，孩子心上的伤痕也许比我还深得多”^[3]，肉体上的疼痛是暂时的但是心灵上的创伤却是永久的，伤痕就是历史的见证。鲁迅也是借“伤痕”的这一特征表达对封建社会的批判。我们可以看到，无论是祥林嫂前额的窟窿、孔乙己皱纹间的伤痕还是高尔础眉棱上的疤痕，这些本就悲剧的人物经过鲁迅的丑化，更加具有悲剧色彩，为他们的凄惨结局增添了震撼人心的作用。

三、“伤痕”意象与鲁迅小说的恒定主题

（一）“伤痕”意象与鲁迅小说恒定主题的关系

鲁迅之所以弃医从文，甘愿做一个孤独的战士，就是因为文学能够深入人心、传递思想，因此，他不惜从病态社会不幸的人们中取材，将其最为丑恶不堪的地方做细致的剖析，“揭出病苦”使人们“敢于直面惨淡的人生，敢于正视淋漓的鲜血”^[4]，从而达到改造国民性、拯救国民灵魂的目的。“伤痕”是鲁迅刻在主人公身上的符号，更是表达其国民性改造思想的重要载体。正如美国学者彼得·布鲁克斯在《身体活》一书中提到的“给身体标上记号，这意味着它进入了写作，成了文学性的身体，一般说来，也就是叙述性的身体，因为记号的刻录有赖于一个故事，又推演出这个故事。给身体打上记号，这是关于进入了写作的身体成为文学叙述之主题的一个象征。”^[5]可见，伤痕作为身体的标记可以起到突出主题的作用。那么“伤痕”意象在表现改造国民性这一主题中到底扮演了怎样的角色呢？

1. 伤痕揭示了国民的劣根性

首先，“伤痕”意象揭示了知识分子的虚荣和迂腐。在鲁迅所描写的知识分子题材中，孔乙己和高尔础是鲁迅所着力刻画的人物。他们虽代表了不同的立场，生活处境也不尽相同，但是却都反映了旧社会里知识分子所特有的弱点：虚荣和迂腐。

无论是深受封建制度毒害的孔乙己还是暗地里维护封建制度的高尔础，他们都对封建统治坚贞不移，固守着旧有的体制不懂变通，即使被社会所抛弃也不自知，因此才会露出迂腐可笑的丑态。孔乙己一生做着金榜题名的美梦，为了考试而穷困潦倒，却不肯为了生计放下文人的尊严，好不容易找到一份事做却要去偷人家的笔墨纸砚，被人毒打还百般为自己开脱，想偷换概念来掩盖自己偷窃的事实，简直是掩耳盗铃。高尔础亦是如此，他去学校教书就是为了看女学生，他拼命的遮盖伤疤，就是为了给女学生们留下好印象，他满脑子都是些污秽之事，但他却口口声声的否认，将自己伪装成饱读诗书的先生，可惜他的演技过于拙劣，刚一出场就被女学生们识破，眼看自己的马脚露出、阴谋没有得逞，就将过错推卸给女学校，说其不成体统，故意撇清干系，实在是滑稽可笑。

其次，“伤痕”意象揭示了农民的愚昧和苟安。鲁迅写得最多的就是农民，他对农民的精神状态、生存困境有自己独到的见解，对农民的愚昧和苟安刻画得入木三分。

祥林嫂是众多农民里具有反抗精神的人中的一个，为了表明自己的忠贞，不惜连命都搭进去，可当她发现这样的生活并不影响她的生存时，她就选择了妥协并安于其中，等到愿望破灭她又重回鲁四老爷家，即使遭尽白眼和唾弃，也坚持要留在那里，就是为了能有个安身之所。生活无论多么的不幸与不公，她都从未想过改变，只是一味地忍耐和退让，甚至把自己最后的希望也寄托在虚无的鬼神身上，最终丧失掉为自己争取幸福的机会。不仅是祥林嫂，鲁镇里所有的人都安于现状，只要不侵犯自身的利益，不剥夺其“生”的权利，就绝不愿做任何的去改变现有的生活，只是习惯性的将生活的不如意怪罪到“老天爷”的头上。正是小农思想的狭隘与保守，造成了农民的苟安和愚昧。

鲁迅对知识分子和农民的分析是十分透彻的，

正是因为对他们有着清醒的认识，所以才能一针见血的指出其存在的弱点和缺陷，希望有朝一日他们能够觉醒。

2. 伤痕折射了整个社会的弊病

伤痕真实的展现了封建社会的残酷与暴力，鲁迅借此批判了旧社会随意践踏生命的行为。生活在社会最底层的祥林嫂和孔乙己，一个是“不干不净”的寡妇，一个是穷困潦倒的旧知识分子，是身边的人随意欺负和取笑的对象，他们对自己的生命没有任何的话语权，因为一旦反抗就要挨打，被打后还无力还手，最后只能任人摆布。鲁迅让我们看到，在封建社会中，鲜明的家长制度、宗族制度，使长辈尤其是男性被赋予绝对权力，权力之大甚至可以决定他人的生死，而以金钱构建的等级制度和阶级制度更是把人划分成三六九等，金钱至上的原则又使富人可以掌握穷人的命运。在这样一个不公平的社会里，倘若既没钱也没权，似乎就注定要被奴役和被践踏，“被打”就成为一种理所当然。“人”失却了作为“人”的最基本的生活权利，在畸形的社会中成为行尸走肉般的存在，这是多么的可怕和可悲！

伤痕真实的反映了封建思想对人们心灵的残害，鲁迅借此痛斥了人们精神的扭曲与病态。祥林嫂的伤疤被鲁镇的人视为“不贞”的标志，她想努力证明自己的无辜，摆脱大家异样的目光，但是只要伤痕跟着她一天，她就不可能被大家所接受，就要一直遭到鲁镇的女人们的鄙视，最后就连她自己都觉得她的伤疤是种耻辱，只要人们提起她的伤痕，她就再也说不出话来。孔乙己认为自己比别人多读了几年书、多识几个字，于是自命不凡，对他人的嘲讽不予理睬，可惟独大家用“添新伤疤”来取笑他时，他就再也抬不起头，只好苦苦地哀求，为自己那可怜的文人尊严做无用的反驳。几千年的封建思想太过于根深蒂固，以至于人们习惯了去信奉，却忘记了要质疑。于是对改嫁有所反抗的祥林嫂和迫于贫穷不得不偷书的孔乙己就成了他人眼中的“异类”，是有悖于封建思想的不道德的人。指责他们的过失就是与他们划清界限，就会衬托自己的高贵与纯洁。在这样的思想下，“被吃者”孤立无援，变得自卑自贱。“吃人者”愈加猖狂，以一种高高在上的姿态去戳“被吃者”的伤疤，用冷言恶语来践

踏可怜人的自尊心，以此淡忘自己的不幸，获得别样的快乐和优越感。鲁迅正是看清了这冰冷的社会，才会对“吃人者”及其所信奉的封建思想大肆斥责，用“被吃者”的“伤痕”来唤醒人们对小人物心灵和人格尊严的珍视和尊重。

3. 伤痕透露了对革命的反思

《铸剑》中的头骨，因伤痕的相仿而无法分辨，于是只好三头合冢，复仇者不仅失去了身体，连头骨也只能和敌人的葬在一起，对他们来说复仇已经意味着失败，其后群众的反应更是叫人寒心。闹剧般的奔丧让复仇变得无效、无意义，看客们永远是最后的胜利者。鲁迅对此进行的思考有着深刻的现实意义，辛亥革命的到来让人们看到了创建新世界的希望，但它并没有从根本上推翻腐朽的封建王朝，只是换掉了一个封建皇帝，百姓依然是敬畏皇权的奴隶相。这让启蒙者鲁迅感到悲痛和失望，并开始对革命的结果和意义进行深邃的思索。

伤痕揭示了农民和知识分子的种种劣根性，揭露了社会存在的各种问题，是为了让人们能够认清现实，唤醒沉睡的灵魂，从而进一步对国民性进行改造，达到“改良这人生”的目的。在这一过程中，鲁迅承受了灵魂的拷问、自我的怀疑和批判，在精神的挣扎中对人类的生存困境进行了思考，对民主革命进行了反思。

(二)“伤痕”写作的意义

身体自身有时在无意间充当着记录、铭写的载体与反射社会的镜子，^[6] 伤痕，就是一种复杂的社会印记。在文学作品中，给人物的身体作上标记，使疤痕也成为讲故事的载体，通过伤痕的由来、意义、影响来推动情节的发展，正如王德威在《一九四九：伤痕书写与国家文学》中提到的“只要伤疤的痕迹存在，人们就会记起暴力的曾经发生。隐含在伤痕里的是一项肉体证据，指向身体才能遭受的侵害，指向时间的流程，也指向一个矛盾的欲望——一方面想要抹销，一方面却又一再重访暴力的现场。在检视个体的伤痕的同时，记忆被唤醒，一个隐含的叙事于焉成形。”^[7] 作者通过对“伤痕”意象的主观再创作，使其具有了丰富的情感内涵和特殊的隐喻功能，向读者传达着不可言说的秘密。

不论这伤疤代表的是虚无、是耻辱、是暴力、是自卑亦或者是崇高，它都是作家对人的生存状态的现实关照，是他们在面对千疮百孔的社会时，抱着自觉的责任意识对人的身体和精神的关注，通过对伤疤的描绘来影射变了形的社会，以此来思考等级、制度、文明等所带给人的改变。

结语

“伤痕”意象的出现并非偶然，在《荷马史诗》的《奥德赛》中它就开始成为人物身份指认的重要标记，承担着揭露人物真实身份、改变故事发展走向的重要作用。等到了鲁迅的笔下，它更是发展成为表现小说叙述主题的重要组成部分。在鲁迅的作品中，“伤痕”意象独具匠心，它不仅能够进行身份的识别，还能够丑化主人公、暴露其劣根性，通过肉体的残缺来影射国民丑陋的灵魂，以图寻找人性异化的根源，达到改造国民性的目的，小说的字里行间中饱含了鲁迅深刻的“立人”思想和深厚的人道主义精神。在其后，“伤痕”意象的描写并没有停滞，不同的作家从不同的视角来解读“伤痕”，丰富着“伤痕”的现实意义，让我们进一步思索在物欲横流的现代社会中，人应该如何避免被物化又应该怎样抚慰创伤，实现自我的救赎。直到今天，我们依然能够感受到“伤痕”写作的余温，体会到作家所传达的人文关怀。

[参考文献]

- [1] 鲁迅. 鲁迅小说全集 [M]. 哈尔滨: 哈尔滨出版社, 2013.
- [2] 罗丹. 罗丹论艺术 [M]. 北京: 人民美术出版社, 1987: 23-24.
- [3] 卢新华. 伤痕 [N]. 文汇报, 1978-8-11 (04).
- [4] 鲁迅. 鲁迅全集: 第3卷 [M]. 北京: 人民文学出版社, 1973: 257.
- [5] 布鲁克斯. 身体活: 现代叙述中的欲望对象 [M]. 朱生坚, 译. 北京: 新星出版社, 2005: 3-4.
- [6] 赵海燕. 五龙身上的伤疤、印记对叙述主题的言说意义 [J]. 韶关学院学报, 2007 (7): 23-25.
- [7] 王德威. 一九四九: 伤痕书写与国家文学 [M]. 香港: 三联书店(香港)有限公司, 2008: 2.